

---

---

# 英 国

---

---

## 历史与政治

### 1. 英国的名称

Britain、Great Britain、the United Kingdom (UK)、England 和 the British Isles 这些不同的名称常用来指称“英国”，然而这些称法不全正确。

“the United Kingdom”（联合王国）是在联合国使用的名称，其全称为“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the United Kingdom”这一名称最早使用于大不列颠与爱尔兰正式合并的1801年。

严格地讲 England、Great Britain 和 the British Isles 只能当作地理名称来使用。England（英格兰）只是大不列颠的一部分，它西接威尔士（Wales）北邻苏格兰（Scotland）。人们有时用它来指称英国。那是因为英国的首都伦敦在这里，且它又是许多国立机构和商业团体的大本营。Great Britain（大不列颠）包括英格兰、苏格兰和威尔士三部分。人们有时也将北爱尔兰（Northern Ireland）列入不列颠之内，其实这是错误的。Great Britain 这一名称最早使用于詹姆斯一世（James I）就职的1603年。British Isles（不列颠岛）包括大不列颠和整个爱尔兰（即北爱尔兰和爱尔兰共和国 Republic of Ireland）。

（黄河清）

## 2. “不列颠”的由来

我们知道，英国的全称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其中的“不列颠”指的就是英国的三大岛屿，即英格兰（England）、苏格兰（Scotland）和威尔士（Wales）。那么它们为什么被称做“不列颠”呢？不列颠最初到底指的是什么呢？这就要从英国的历史说起。

据史料记载，英国最早的居民是古伊比利亚人（Iberians），是从现在外高加索的格鲁吉亚（Transcaucasian Georgia）迁徙而来的。但他们的人数和势力都比较小。大约在公元前7世纪至3世纪，来自德国西南部的凯尔特人（Celts）入侵英国。凯尔特人中的一个叫布列塔尼（Breton）的部族人人身材魁梧，头发金黄，生性强悍好战。他们可能在公元前5世纪就到达了英国，而且呆了近500年。“布来顿”是后来中世纪英语（Middle English）从法语引进的，就是指该部族的居民。随着英语的发展，“Breton”演变成了 Briton（布立吞），大约在公元43年，罗马人（Romans）入侵英国。他们根据布立吞人的发音重新给英国起名叫不列颠（Britain）并建立了一个不列颠省（AD43—410）。但不列颠省的管辖范围只到达现在的苏格兰南部。1603年，苏格兰国王詹姆斯六世（King James VI）同时成了英格兰的国王詹姆斯一世（James I），于是他管自己叫“大不列颠国王”（King of Great Britain）。1707年，英格兰和苏格兰统一，议会正式采纳了“大不列颠国王”的称法。1801年，大不列颠及爱尔兰联合王国（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成立。但到了1922年，爱尔兰的大部分地区又出现了分裂。由此可见，国名

中的大不列颠 (缩写为 GB) 或不列颠指广义上的英国。布列塔尼或布立吞已几乎不用了, 只有研究历史时才会出现。

(品 品)

### 3. 苏格兰简介

在公元 6 世纪初, 苏格兰 (Scotland) 由国王和王后统治。当时, 苏格兰人分为几个不同的部落集团: 最早的居民皮克特人 (Picts) 和凯尔特人 (Celts), 来自北爱尔兰的盖尔人 (Scots, 5 世纪时从爱尔兰移居到苏格兰), 被英格兰 (England) 盎格鲁·撒克逊 (Anglosaxon) 侵略者赶到北方的布立吞人 (Britons)。布立吞人最初来自现在的德国。罗马人早在两世纪前就离开了苏格兰。英格兰和苏格兰于 1603 年最终统一, 盖尔人玛丽女王 (Mary Queen) 的儿子成了英格兰的詹姆斯一世 (James I)。这是因为玛丽的堂妹伊莉莎白一世 (Elizabeth I) 死时没有继承人。现在苏格兰成了联合王国的一部分, 接受伦敦的统治。政府里有一位特殊的大臣, 即苏格兰国务大臣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Scotland), 专门负责苏格兰的教育、地方政府和其他重要事务。虽然苏格兰的法定教育与金融系统与英格兰稍有不同, 但生活方面与联合王国的其他地区非常相似。居民一般都讲英语, 约有 10 万人仍讲苏格兰盖尔语 (Scottish Gaelic)。许多苏格兰人讲英语时苏格兰口音很重, 因此来自国外甚至英格兰的旅游者不容易听懂他们的话。

(王宗文)

## 4. 苏格兰与苏格兰人

笔者在与英国同学交谈时一提到“You English People…”、“Are you English?”，来自苏格兰的同学就马上接口：“No, we Scottish people…”、“No. I’m Scottish.”。

原来，1603年以前，苏格兰是一个独立的王国。公元1世纪，罗马人征服英国（Britain）并统治英国近400年，但是苏格兰却从未完全被罗马侵略者征服过。尽管罗马侵略者也曾占领过苏格兰一部分，但在他们统治英国400年的绝大部分时间，被堵在罗马皇帝哈德连统治时期修的东西横跨英国的哈德连长城<sup>②</sup>以南（现在苏格兰与英格兰交界处附近）。

1603年前，苏格兰与英格兰长期处于交战状态，两个民族打过不少大仗，苏格兰牺牲了不少民族英雄。1603年，苏格兰王詹姆斯六世成为英格兰王，称詹姆斯一世。从此，两个民族统一在一个君主下。1707年公布了合并法（the Act of Union）。该法规定苏格兰和英格兰都合并到联合王国（the United Kingdom）内，但苏格兰把自己的法律系统、宗教和行政系统一直保留到现在。

苏格兰人在他们历史上曾经为自由和独立进行了不屈不挠、前仆后继的斗争，涌现出众多的民族英雄，具有强烈的民族自豪感。苏格兰文学史上最伟大的诗人罗伯特·彭斯（Robert Burns）就是一个民族主义者。他从来没有接受1707年的苏格兰

① Hadrian (76—138)，罗马皇帝 117—138 在位。

② Hadrian’s Wall 建于 122—128 A. D.，从 Solway Firth（索尔威湾）至 Tyne 横跨不列颠，以抵抗北方部落侵犯。

与英格兰的合并。他的诗歌《苏格兰人》(*Scots Wha Hae*) 便是明证。200多年后的今天,许多苏格兰人还对此耿耿于怀。长时间以来,苏格兰国民党(the Scottish National Party)一直呼吁苏格兰与英格兰彻底分离。所以才有苏格兰总理大臣在招待中国贵宾的宴会上大谈苏格兰民族的伟大斗争历史和出现的伟大人物,而斗争的对象就是英格兰民族;也才会有普通的苏格兰人为自己的伟大民族而自豪 指责英格兰是敌人 是侵略者。

西方国家都视圣诞节为最重要、最隆重之节日,对元旦反倒没有多大兴趣。但笔者注意到,在苏格兰元旦比圣诞节更热闹,更隆重。除夕夜许多苏格兰人涌上街头,新年钟声一响,万众欢腾,载歌载舞。而圣诞节时街上却冷冷清清。据说,古时候苏格兰人庆祝圣诞节也是很隆重的。苏格兰与英格兰交战时期,有一年 苏格兰边界守军欢庆圣诞节 狂欢滥饮 酩酊大醉 英格兰侵略者乘机进攻,将苏军打得落荒而逃。苏格兰人视这次失败为大辱 并归罪于圣诞节 所以后来他们不庆祝圣诞节。这是否真实,有待于史学家考证了。

很多外国人称居住在英国的人为 English 他们以为不列颠群岛就是英格兰。实际上,不列颠有好几个民族,只有英格兰人才称自己为 English,其他的则是威尔士人(Welsh)、苏格兰人(Scottish)和爱尔兰人(Irish)。<sup>③</sup> 查阅字典,English 也是 the people of English 所以我们如指英国人(即不列颠人)应该是 British。这样我们与英国人交谈时 才不会产生误会 出现本文开头那种尴尬场面。

(余祥明)

① 见王佐良《英国诗选译集》。

② 老马识途《西游散记》。

③ 见 Mackenzie M D Munro and Westwood LJ Background to Britain.

## 5. 威尔士一瞥

多年以来，当游客们从英格兰越过威尔士边界时，他们不能十分肯定已进入了威尔士境内。事实上，威尔士和英格兰没有明显的边界线，而且其立法、行政和司法机构设置又基本相同。所以，人们往往会认为它们是一个地区。

但是，这种结论是错误的。尽管威尔士和英格兰是联合王国里联系最密切的两个地区，威尔士仍有自己独特的文化：它有自己的国旗（绿白相间的底色上是一条龙）；有自己的由韭葱和黄水仙组成的国徽有《我父辈们的土地》（*Land of My Fathers*）的国歌。除英语是威尔士的国语外，它还有自己的语言——威尔士语。

13 世纪时，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一世征服了威尔士，杀了威尔士王子卢埃林二世，此后，威尔士王子的封号就给了爱德华一世之子，1284 年生于威尔士的爱德华二世。从此，英国国王的长子都被称为“威尔士王子”。

今天的威尔士人具有一种强烈的民族自豪感。其最明显的证据是威尔士语的复兴。现在，威尔士所有的路标都是用英语和威尔士语共同书写的。1990 年 威尔士法律规定 所有的中学必须开设威尔士语。目前，约四分之一的威尔士人能够流利地讲威尔士语。

威尔士语是盖尔语的一种，属根据语音拼写的文字，发音很复杂。

威尔士的首府加的夫（Cardiff）是座美丽的港口城市。它是在 1955 年被官方认可为首府的。它同时又是郡府的所在地。市

内的一所中世纪的古堡和兰戴夫的大教堂是著名的历史古迹。

加的夫以其橄榄球场而在橄榄球迷中闻名。该球场被当地人称为“神圣球场”(Hallowed Ground)。它也是威尔士橄榄球联合会的所在地和比赛球场。它是英国最大的橄榄球场，可以容纳 52 000 名观众。在导游的引导下，游客们可以进行为时 50 分钟的幕后参观，包括参观记载橄榄球大事的“百年套房”(the Centenary Suit)、款待皇室成员的“总统套房”(the President's Suit)、比赛服装、更衣室、运动员通道、正面看台、比赛用球等。

对于参观的情侣们来说，加的夫的“情侣匙画廊”(Lovespoon Gallery)是个必不可少的去处。这里收藏了大量的威尔士婚姻纪念品。情侣匙一般是年轻人用木头雕刻的小汤匙或茶匙，送给心上人，作为表达爱慕之情的纪念品。画廊收藏的最早的情侣匙可追溯到 1667 年。尽管在此之前，赠送情侣匙的风俗早已传遍了威尔士，但今天，情侣匙已不常用来表达感情，而是被人们看作是威尔士的纪念品。

加的夫的西边是斯温西市(the City of Swansea)它原是斯堪的纳维亚人的居住地。城中心的大部分建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被空袭毁坏。因此，目前的斯温西完全是一座现代城市。威尔士最伟大的作家和诗人之一迪伦·托马斯(Dylan Thomas)(1914—1953)就生于该市。因此称该市为英国第一个“超现实主义文学中心”并不为过。1995 年，威尔士国家文学中心(National Literature Centre)也在该市创建。它包括大礼堂、展厅、书店和餐馆等。每年该市还要举办“斯温西文学节”(Swansea Literature Festival)每月的主题各不相同。比如 1995 年 12 月的主题是科幻小说的创作。

斯温西博物馆(Swansea Museum)是作为“斯温西哲学和文学机构”于 1835 年建立的。它是威尔士历史最悠久的博物馆，

主要收藏与考古、自然史、威尔士史有关的实物和资料。考古方面包括在帕维兰 (Paviland) 山洞发现的人类尸骨。帕维兰是从斯温西伸向布里斯托海峡 (Bristol Channel) 的高尔半岛 (Gower Peninsula) 的一部分。就是在这里,1823 年人们发现了人类和一些灭绝的动物的遗骨。据考证,18 000 年前有位女孩就葬于此洞。帕维兰也因此成为重要的考古地点。

威尔士也发现了金矿,而且开采十分方便。多尔盖莱的 Gmyfnynydd 金矿开采始于 19 世纪 60 年代,是英国含量最丰富的金矿之一。手工品博物馆的游客们可以看到工匠们用威尔士产的金子和其它贵金属制作工艺品。这些工匠甚至会自己淘金。

威尔士不仅是橄榄球的福地,而且是高尔夫球的爱好者的乐园。威尔士全境共有 160 个高尔夫球场,有些甚至是世界最好的。每一个城市至少有一座高尔夫球场。在这里,无论你走到哪里,都可以看到几英里的绿色球场。

威尔士西北部是斯诺登国家公园 (Snowdonia National Park) 这里有英格兰和威尔士的最高山脉——斯诺登山 (Mount Snowden)。其主峰达 1085 米。新西兰登山运动员、南极探险家埃德蒙德·希拉里 (Edmund Hillary) 和他的登山队在成功地登上珠穆朗玛峰以前,就是在此进行训练、准备的。

斯诺登山下是康韦堡 (Conwy Castle)。该城堡和城墙是爱德华一世作为他征服威尔士时的部分营地,于 1283 年至 1289 年建造的。城墙长 12 00 米,共有 22 个塔楼,三个原始入口。在城堡中的教堂塔楼里,收藏有一些与爱德华一世和威尔士城堡有关的展览品。在顶楼的地板上,有一座按照 1312 年的情形建造的康维堡的模型。

(张社列)

## 6. 英国史前巨石柱群

在英格兰南部的索尔兹伯里平原 (Salisbury Plain) 上, 耸立着巨大的环形巨石柱群“斯通亨治”(Stonehenge)。它被认为是欧洲最有历史价值的史前遗迹之一。

“斯通亨治”始建于约公元前 2500 年的新石器时代晚期, 历时近 1000 年, 不列颠早期的居民伊比利亚人 (the Iberians)、毕克人 (Beaker Folk) 和凯尔特人 (the Celts) 先后参与了建设这项伟大的巨石工程。现在, 呈现在人们面前的这个环形巨石柱群直径约 30.5 米, 由 30 块竖立的长石围成一圈, 每块长石重约 25 吨, 高 4 米, 在长石顶上架有约 7 吨重的横梁石块, 使整个圆圈联为一体。在石圈之内, 建有 5 个巨大的“三石塔”, 为马蹄形, 系两块长石上架一块横石构成, 其中最高的一个三石塔, 长石高达 9.1 米, 重约 50 吨。在 3000 年前, 要从 32 公里以外的石料产地马尔伯勒丘陵 (Marlborough Downs) 搬运来如此巨大的石块, 简直让人难以想象。

史前巨石柱群的意义何在? 显然它反映了宗教的影响力, 因为除为宗教以外, 很难有别的什么力量能使人们在如此漫长的时间内、如此简陋的条件下完成这样一个伟大的工程。因此, 史学家们普遍认为“斯通亨治”是古不列颠人进行宗教祭司活动的场所。然而在 1963 年, 英国天文学家杰拉尔德·霍金斯 (Gerald Hawkins) 利用电子计算机对巨石柱群的布局和方位进行了仔细研究, 发现环状巨石群的一些关键结构的连线和一年中太阳、月亮的运行路线相合处达 24 次之多, 由此他得出结论: “斯通亨治”是不列颠人测量时间和预测季节转换的天文工具。

神秘的“斯通亨治”引起了后人无限的遐想和猜测, 如美国

小说家亨利·詹姆斯(Henry James)所言：“它孤独地屹立在历史上，正如它孤独地屹立在这块平原上。”

(刘挺)

## 7. 英国的名花与历史

英国人是个爱花的民族，花卉在英国的历史长河中曾演绎出一个个美妙、神奇的故事。

15世纪时，英格兰境内有约克和兰开斯特两大封建家族，他们的家族标志分别是红玫瑰和白玫瑰。1455年至1485年两个家族为了争夺王位，进行了一场长达30年的战争，史称“玫瑰战争”。最后兰开斯特家族的亨利·都铎击败约克家族的理查三世而登基，称亨利七世，并与约克家族的伊丽莎白公主结婚而新创都铎王朝，结束了玫瑰战争。之后，两个家族商定将红白玫瑰组合作为英王室的徽章，并一直沿用到现在。

每年6月是英国玫瑰花盛开的季节，五颜六色的玫瑰花争奇斗妍，观者如云。玫瑰花因其美丽和芳香而被称为花中的女王，是纯洁和美的象征。英国文人写下了无数赞美玫瑰的动人诗篇，其中最著名的是诗人彭斯所作的“一朵红红的玫瑰”(A Red, Red Rose)。

有趣的是，玫瑰花虽然深受英国人的青睐，却不是英国的国花，它只是英格兰的代表性花卉。因为英国没有统一的国花，只有代表各地方的花卉。如苏格兰的蓟花(thistle)、威尔士的韭葱(leek)和黄水仙(daffodil)、爱尔兰的白花酢浆草(shamrock)。

英国各地区的代表性花卉的由来都有一段有趣的故事：

1263年，丹麦入侵苏格兰，登陆后利用夜色偷袭。一个光脚的士兵踩到带刺的蓟花，痛得发出叫声。惊醒了沉睡的苏格兰

官兵。苏格兰人因此幸免灭国之灾，为了感激蓟花，遂将其作为苏格兰的象征。

韭葱和黄水仙是象征威尔士的花草。据说以前威尔士人对入侵者撒克逊人作战时，在帽子上插着韭葱，作为友方的记号。

象征北爱尔兰的白花酢浆草是一种开小黄花的三叶草本植物。其三片叶子正好象征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教义，所以爱尔兰的守护圣徒圣帕特里克选它来代表北爱尔兰。

（吴昌）

## 8. 英国的议会和大选

英国的议会 (Parliament) 产生于 13 世纪，是资产阶级议会的鼻祖。在英国，议会是最高立法机构，它由上院 (Upper House) 和下院 (Lower House) 组成。

上院也叫贵族院 (House of Lords) 主要由皇室后裔、世袭贵族、因功受封的终身贵族、上诉法院法官和教会的大主教、主教组成。上院议员不由选举产生，人数随英王的册封而变化，现约有 1200 多人。上院设议长一人，由拥有贵族头衔的内阁大臣兼任。上院开会的法定人数为 3 人，通过议案的法定人数为 30 人。上院是英国的最高上诉法院，它拥有最高司法权，但无决定立法的实权；它无权否决下院所通过的法案 (bill) 只能利用拖延议案生效的权力促使下院修改议案。

下院也叫平民院 (House of Commons) 议员 (Member of Parliament) 简称 MP 由直接普选产生，每届任期为 5 年，任期届满后全部改选。下院的议员人数比较固定，现有 651 名。下院大会的法定人数为 40 人，否则延期举行。下院的职权主要是立法（或否决某项法案）、监督政府和财政。我们经常所说的大选

(General Election) ,实际上是指下院议员的选举。

英国的大选每 5 年举行一次,大选的主要依据是 1949 年通过的《人民代表制法》。根据规定 年满 18 岁以上的公民均有选举权 年满 21 岁以上的公民,若持有被推荐为候选人的证明和得到 10 个以上登记选民 voter 的支持 就享有被选举权。每位候选人必须交纳 150 英镑的保证金,如所得选票不足所在选区总票数的八分之一,保证金即被没收。每位选民只能选举一名候选人,各候选人可自选选区。目前,全英国共分为 651 个选区 (constituency, 选区数量与下院议员人数相同)。各选区的人数基本相等,每个选区约 6 万选民。英国大选实行单名选区制,每个选区产生一名议员。计票方法是多数代表制,在选区内获得相对多数选票的候选人即可当选。

英国实行两党制,保守党 (the Conservative Party)和 工党 (the Labour Party ) 的地方机构选定本党的候选人并协助他们进行选举。两大政党各有其长期占优势的“传统选区”(Safe Seats) 保守党的“传统选区”约占全国选区总数的三分之一 工党的“传统选区”约占三分之一弱。另外 全国尚有约 200 个两党旗鼓相当的“边缘选区”这些选区在大选时是两党争夺的焦点。

根据宪法惯例规定,在大选中获得多数席位的政党为执政党 (the Ruling Party) , 该党领袖由国王任命为首相 (Prime Minister) ; 获得次多数议席的政党为法定的反对党 ( the Opposition Party) .

英国的大选一般每 5 年举行一次,但有时政府可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提前大选。另外,一旦下院通过了对内阁 (Cabinet) 的不信任案,政府要么总辞职,要么提请英王批准,解散国会 (下院) 重新进行大选。平时 如果议员因故出缺 则随时进行补选。

(莫振银)

## 9. 英国国旗“米”字旗的来历

英国(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在 16 世纪末击败西班牙,17 世纪中叶战胜荷兰,18 世纪打败法国,19 世纪中叶打败沙俄,建立了一个比它本土大 100 多倍的殖民帝国——大英帝国,号称“日不落帝国”。在它称霸时期,世界到处都飘扬着它的国旗“米”字旗。就连许多英联邦国家(The British Commonwealth of Nations)的国旗上也留下了英国国旗的痕迹,诸如澳大利亚、新西兰、图瓦卢、斐济的国旗。但你知道英国国旗的来历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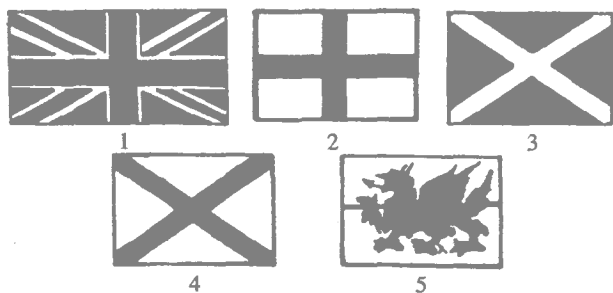
英国国旗(The Union Jack)(见下面图 1)由三面旗帜组合而成。这三面旗分别是英格兰(England)、苏格兰(Scotland)和爱尔兰(Ireland)的旗帜。

1603 年,都铎王朝女工伊丽莎白一世死后无嗣,她的堂弟苏格兰国王詹姆斯六世继承英国王位,首称詹姆斯一世。詹姆斯一世继承英王后,苏格兰同英格兰合并。他命令设计一面代表整个英国的国旗。

设计者于是把英格兰旗(St. George's Flag 白底正红十字旗)(见下图 2)和苏格兰旗(St. Andrew's Flag 蓝底斜白十字旗)(见下图 3)组合,这就是最初的英国国旗。1801 年即在 1603 年后大约 200 年,爱尔兰也成了英国的一部分。爱尔兰旗(St. Patrick's Flag 白底斜红十字旗)(见下图 4)也在国旗上表现出来。这就是现在英国的国旗(见图 1)。

作为英国一部分的威尔士的旗帜没有在英国国旗上体现出来,因为威尔士在很久以前就是英国的一部分。然而威尔士人有

他们自己的旗帜(白绿底红龙旗)(见下图 5)。英国官方在 1959 年才承认威尔士旗的合法性。



(何开云)

## 10. 漫话英国王室的权限

随着世界民主运动的发展，过去一度主宰国家一切乃至对其臣民有生杀予夺权力的国王和王室，在近现代革命中几乎都被废除，只有极少数通过君主立宪制保留下来，但他们的权力今非昔比，几乎被剥夺殆尽，只成为象征性的摆设。英王室也不例外，但又与现存的其他王国的王室有所不同。

1603 年，女王伊丽莎白一世 Elizabeth I 逝世 苏格兰詹姆斯六世成为英国的詹姆斯一世 (James I) 继承英国王位，1625 年其子查理一世 (Charles I) 继承王位，但查理一世独断专行与议会发生矛盾，以奥利佛·克伦威尔 (Oliver Cromwell) 为首的英国议会发动革命，揭开了英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序幕，并于 1649 年处死了查理一世 议会控制了实权。克伦威尔死后 王室于 1660 年开始复辟 (the Restoration) 继续同议会对抗，1688

年英国议会废除詹姆斯二世，邀请其女婿威廉(Prince William)成为英王，并确立了君主立宪制(the Constitutional Monarchy)，从此议会控制了王权，有了至高无上的权力。随着资产阶级和议会势力的增长，王室权力不断被剥夺，1689年议会通过了著名的《权利法案》(The Bill of Rights)规定了未来英王室不能做的事情。长期以来，英王及王室的权力削弱到令人咋舌的程度，集中体现在宪法中的传统习惯法(Convention of the Constitution)内容中：(1)首相和内阁行使国王的权力。(2)国王必须按大臣的建议行事。(3)国王必须在议会通过的条款或文件上签字。如国王执意不签的话，时隔3个月则自行生效。现在英国王权已完全由议会代表的政府取代，在英国官方的文件上均印着显赫大字 OHMS(On Her Majesty's Service) 意即“为女王陛下的政府效劳”而不是为女王效劳。

尽管如此，女王在法律上和名义上仍有种种象征性权力和头衔：是上帝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及她所属疆域的代理者(the Grace of God of the United Kingdom of Great Britain and Northern Ireland and of Her Other Realms and Territories) 是英联邦(the Commonwealth)的元首 是英国行政、司法、立法最高首脑 是英国武装部队的最高统帅 是英国国教英格兰教派(the Church of England)的现世领袖。

虽然女王伊丽莎白二世(Elizabeth II)在国内的权力丧失殆尽，但是在英联邦及国外其他地区享有权力，因为王位是世袭的。如位于爱尔兰海中部 与英格兰、苏格兰、威尔士和爱尔兰距离相等的马恩岛(the Isle of Man)，他们有自己的议会，是自治的，马恩克斯人把女王视作他们的君主。位于英吉利海峡中的泽西岛(Jersey)、根西岛(Guernsey)、奥尔德尼岛(Aldney)、沙克岛(Sark)也都是自治的，因女王是中世纪诺曼底公国的继承人，

所以承认女王也是他们的君主。

英联邦国家包括白人区域 如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 包括非白人区域 如印度、巴基斯坦、斯里兰卡、马来西亚及西非一些国家；也包括白人与其他人种混合地区，如中非、东非一些国家。它们有些国家 如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 不受英国管辖，但受女王管辖，女王也是这些国家的女王；有些国家则不受女王管辖，但传统上他们都把女王视作英联邦的元首，他们称其为“女王”或称其为“元首”都通过君主立宪制与英国保持关系。

随着英联邦的日趋瓦解，女王在海外的权力逐渐受到威胁。

（张宝顺 曾宪阳）

## 11. 伦敦的钥匙典礼

900 多年前，号称“胜王”的英国国王威廉二世建造了一座伦敦塔。在历史上，伦敦塔作过宫殿，也作过监狱。现在它是保存文物的地方。英国的王冠、王笏、节杖等标志王位的重要物件，都贮存在这个地方。伦敦塔由英王的禁卫仪仗队负责守卫。每天晚上，这里都要举行一次古老的“钥匙典礼”，数百年传统不变 并允许游客参观 但每次只限 600 人。每天晚上 9 时 40 分，伦敦塔西门开后，参观者被带到一条濒临泰晤士河的夹道内，不久，一个身披红外氅，袖上佩着宽阔金丝条臂章，头戴一顶高帽的卫队长出现了。他将手提灯笼和钥匙交给卫兵后，整队去沿河的三道大门上锁，每道门前都要举枪致敬。然后还要进行对话、敬礼、祈祷、吹号等仪式。仪式完毕 卫队长才能把钥匙交给伦敦塔的总管。

（黄先敏）